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自 2016 年 5 月 6 日至 2016 年 5 月 18 日 ,公司股票累计涨幅已达 193.87% ,同期中证全指零售指数跌幅为 4.24% ,截至 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股票动态市盈率为 57.14 倍 ,中证批发零售行业动态市盈率为 35.71 倍 ,近期公司股票涨幅过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6 年 5 月 16 日、5 月 17 日、5 月 18 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运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经营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发生大幅波动,内部运营秩序正常。

(二)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先生函证确认,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经公司核实,在上述股票异常交易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 自2016年5月6日至2016年5月18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已达193.87%,同期中证全指零售指数跌幅为4.24%,截至2016年5月17日公司股票动态市盈率为57.14倍,中证批发零售行业动态市盈率为35.71倍,近期公司股票涨幅过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八日